

附件五

臺北市公務人員協會○年度（活動名稱）經費支用報告

項目	活動預算金額	支出金額	會員實支金額	單據編號	臺北市政府補助金額	支用標準說明
講師鐘點費						外聘每小時/2,000元 內聘每小時/1,000元
撰稿費						每千字680元
膳雜費						每人每日500元
交通費						檢據支付
住宿費						二日活動者每晚 每人2,000元
平安保險費						最高投保金額每 人200萬元
場地費						檢據支付
佈置費						檢據支付
印刷費						檢據支付
合計 (以上列舉補助 必要項目)						向臺北市政府申請 補助經費之各項支 用單據須檢附正 本；另支用單據之 擡頭應為受補助團 體，並詳貼於支用 單據黏存單
						(以下不補助但仍 應依計畫項目列 出)
總計						

協會	主辦業務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理事長
臺北市政府 人事處	承辦人	科長		核稿人員	處長